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旗下东海证券海鑫双悦 3 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 资产管理计划的单笔最低申购金额的公告

为充分保护投资者利益,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 自 2025 年 3 月 25 日起,调整本公司旗下东海证券海鑫双悦 3 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首次申购最低金额、追加申购最低金额。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 下:

一、适用产品

序号	产品全称	
1	东海证券海鑫双悦3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A	970107
2	东海证券海鑫双悦3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C	970108

二、调整方案

自 2025 年 3 月 25 日起,通过本公司及代销机构的首次申购上述集合计划 A 或 C 份额单笔最低金额调整为人民币 500 万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上述集合计划 A 或 C 份额单笔最低金额调整为人民币 500 万元(含申购费)。各销售机构对最低申购限额或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但通常不得低于上述下限。

三、重要提示

- 1、上述申购业务包括普通申购业务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业务,赎回业务包括 转换转出业务,但尚未开通或暂停上述业务的情形除外。
- 2、本公告仅对调整上述集合计划在本公司及代销机构的单笔最低申购金额有 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集合计划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上述集合计划的 产品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

风险提示: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产品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集合计划时,应认真阅读集合计划管理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网址: www.longone.com.cn

客服电话: 95531

特此公告。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二日